

對觀福音及若望福音所載的基督苦難

2018年3月12, 19日

李子忠

要明白基督苦難不能只看聖周五所讀的若望所載的「受難始末」（若 18:1-19:42 只由山園祈禱開始），還須看若望所記載的「最後晚餐」（若 13-17）。聖枝主日上所用的**對觀福音**「受難始末」（瑪 26:14-27:66；谷 14:1-15:47；路 22:14-23:56），當中包括了「最後晚餐」。

在受難的過程中，耶穌外表看來是個任人擺佈的死囚，被迫肩負十字架走到哥耳哥達去受死。但在最後晚餐中，耶穌卻表明自己是自願受苦受死的。從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而捨棄的」（路 22:19）一句話，可以看出祭獻的特徵是贖罪。這句簡短的話使人聯想起耶穌的話：「人子來……交出自己的生命，為大眾作贖價」（瑪 20:28）。

四福音所載的基督苦難，絕非是為賺人眼淚，或一篇可歌可泣的悲情故事，而是一篇莊嚴而光榮的天主拯救行動實錄，我們在聖周所做的，是「慶祝基督光榮的苦難及復活」。

四福音「受難始末」的節數及着重點都有些不同：

瑪 124

谷 108

路 120

若 237 = 「最後晚餐」 13-17 章共 155 節 + 「山園祈禱至十字架上死」 18-19 章共 82 節。（教會傳統把若望所載最後晚餐中的「言論」部分，留在復活期主日誦讀。）

我們以**路加福音**為主幹，分五部分來細看基督的苦難（見附表）：

- 1) 逾越節晚餐（22:7-38）
- 2) 山園祈禱及被捕（22:39-53）
- 3) 耶穌在公議會前受審（22:54-71）
- 4) 耶穌在總督比拉多前受審（23:1-25）
- 5) 到哥耳哥達受釘、死亡及埋葬（23:26-56）

瑪 27:9

瑪竇喜歡把耶穌的史事同舊約的史事或預言相印證；在 27:9 裏他指出此事也應驗了舊約中的預言：「這就應驗了耶肋米亞先知所說的話：『他們拿了三十塊銀錢，即以色列子民為被賣的人所估定的價錢，用這錢買了陶工的那塊田，如上主所吩咐我的。』」。此處顯然是指匝加利亞先知所說的話（匝 11:12,13

「以後，我對他們說：如果你們看著好，就給我工資；不然，就算了。他們於是衡量了三十兩銀子作我的工資。那時上主對我說：你把他們對我所估計的高價投入寶庫內！我就拿了那三十兩銀子，投入上主殿內寶庫裡。」），瑪竇引用舊約時，以耶肋米亞一名來概括舊約所有的先知書，因為古時耶肋米亞書居先知書的首位，耶 32:6-15 有買田的記載，瑪竇把匝加利亞與耶肋米亞混合概論之。

O Haupt voll Blut und Wunden

Johann Sebastian Bach, *Passio Domini nostri J.C. secundum Evangelistam Matthaeum (Matthäus-Passion)*, 1727. In the *Chorale* Bach used Paul Gerhardt's *O Haupt voll Blut und Wunden (O Sacred Head, Now Wounded)*, adapted from Latin *Salve mundi salutare: Salve caput cruentatum*, 1656, music set to Hans Leo Hassler, *Mein G'müt ist mir verwirret* 1601. 此曲在《頌恩－信友歌集》212 用作奉獻詠「全能顯赫造物主」

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>O Haupt voll Blut und Wunden,</i> | O sacred Head, now wounded, |
| <i>Voll Schmerz und voller Hohn,</i> | with grief and shame weighed down, |
| <i>O Haupt, zum Spott gebunden</i> | Now scornfully surrounded |
| <i>Mit einer Dornenkron;</i> | with thorns, Thine only crown; |
| <i>O Haupt, sonst schön gezieret</i> | O sacred Head, what glory, |
| <i>Mit höchster Ehr' und Zier,</i> | what bliss till now was Thine! |
| <i>Jetzt aber höchst schimpfieret:</i> | Yet, though despised and gory, |
| <i>Gegrüßet sei 'st du mir!</i> | I joy to call Thee mine. |
| <i>Du edles Angesichte,</i> | You noble countenance, |
| <i>Davor sonst schrickt und scheut</i> | before which once shrinks and cowers |
| <i>Das große Weltgewichte,</i> | the great might of the world, |
| <i>Wie bist du so bespeit!</i> | how you are spat upon! |
| <i>Wie bist du so erbleichet!</i> | How you are turned pallid! |
| <i>Wer hat dein Augenlicht,</i> | Who has treated those eyes |
| <i>Dem sonst kein Licht nicht gleicht,</i> | to which no light is comparable |
| <i>So schändlich zugericht't?</i> | so shamefully? |

主的聖首血跡傷痕，痛苦披面恥辱滿盈；主的聖首飽受欺凌，因我罪衍茨冠載首。主的聖首昔日光華，威儀滿面尊貴高崇；昔非今比恥辱滿盈，我等俯首誠心致敬。

主之聖容尊貴高崇，見者頓首謙恭屈身；爾為全能天地大君，遭人唾面甘心忍辱。光華盡失菜色蒼蒼，遭誰戲弄雙目無光？昔日明眸無比泛光，今天恥辱蒙塵含羞。

若望福音記載的受難始末與對觀福音不同之處：

- 1) 最後晚餐沒有指明是逾越節晚餐：「在逾越節慶日前」（13:1；19:14）
- 2) 最後晚餐中沒有記述建立聖體一事，反而記載了耶穌洗門徒的腳（13:1-20）
- 3) 詳述了向若望揭露猶達斯是負賣者，並遞餅給猶達斯（13:24-30）
- 4) 彼此相愛的新誡命（13:31-35）
- 5) 一段很長的「臨別贈言」（14:1-17:26），內容包括：耶穌先去為門徒預備地方（14:1-11），因耶穌名求父的效力（14:12-14），預許護慰者聖神（14:15-17），耶穌住在父內，也住在愛他的人內（14:18-26），賞賜平安（14:27-31），葡萄樹的比喻（15:1-11），彼此相愛的命令（15:12-17），世界必惱恨信徒（15:18-27），門徒必遭迫害（16:1-4），聖神要引他們入一切真理（16:5-15），主必再來（16:16-24），耶穌戰勝了世界（16:25-33），大司祭的祈禱（17:1-26）。若 14-17 這四章教會傳統上用作復活期第五至七周的主日及平日彌撒的福音。
- 6) 在山園中與差役的對答，顯示天主性的威儀（18:4-8）；伯多祿刀砍大司祭僕人（18:10）
- 7) 到蓋法前先到亞納斯處受審（18:13-24）
- 8) 比拉多審問耶穌更為詳盡（8:28-38；19:8-11）：猶太人不願入總督衙門（18:28），君王為真理作証及王國不在世上（18:36,37-38），「看，這個人」（19:6），比拉多的權柄來自天主（19:11），石鋪地（19:13），「看，你們的君王」（19:14），罪狀牌之爭議（19:19-22）
- 9) 「女人，看，你的兒子」（19:26-27）
- 10) 士兵刺穿耶穌肋膀，但沒有打斷他的腳骨（19:31-37）
- 11) 除若瑟外還提及尼苛德摩安葬耶穌（19:38-42）
- 12) 耶穌死於安息日的預備日上，「猶太人因那日子是預備日（*παρασκευή*），免得安息日內——那安息日原是個大節日（*ἦν γὰρ μεγάλη ἡ ἡμέρα ἐκείνου τοῦ σαββάτου*）——屍首留在十字架上，就來請求比拉多打斷他們的腿，把他們拿去。…只因是猶太人的預備日（*παρασκευήν*），墳墓又近，就在那裡安葬了耶穌。」（19:31,42）
參看瑪 27:62「第二天，即預備日（*παρασκευήν*）以後的那天，司祭長和法利塞人同來見比拉多」；谷 15:42「到了傍晚，因為是預備日（*παρασκευή*），就是安息日的前一天（*ὁ ἐστὶν προσάββατον*）」；路 23:54「那天是預備日（*παρασκευῆς*），安息日快到了」。

「一架二木三釘四肢五傷流血，六日七言八景九時十全犧牲。」（張默石）

架上七言：

- 厄里、厄里、肋瑪撒巴黑塔尼（瑪 27:46；谷 15:34 厄羅依；詠 22:2）
- 父啊！寬赦他們罷！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（路 23:34）
- 我實在告訴你：今天你就要與我一同在樂裏（路 23:43）
- 父啊！我把我的靈魂交托在你手中（路 23:46；詠 31:6）
- 女人，看，你的兒子。……看，你的母親（若 19:26-27）
- 我渴（若 19:28；詠 22:16）
- 完成了（若 19:30）

苦難八境：（瑪 27:51-56）

- 太陽失光，遍地黑暗
- 聖所帳幔，從上而下分開
- 大地震動
- 巖石崩裂
- 墳墓自開，聖者復活
- 百夫長及守兵非常害怕
- 群眾搥胸回去
- 婦女遠處站着觀看

罪狀牌：

「這是耶穌，猶太人的君王」（瑪 27:37）

「猶太人的君王」（谷 15:26）

「這是猶太人的君王」（路 23:38 希臘、拉丁、希伯來文）

「納匝肋人耶穌，猶太人的君王」（若 19:19-20 希伯來、羅馬、希臘文）

Cf. Shalom Ben-Chorin, *Bruder Jesus, der Nazarener in judischer Sicht*, München 1977. יֵשׁוּעַ הַנַּצְרִי וְיְהוּדִים (= יהודה) 為此，司祭長要求比拉多改寫罪狀牌（若 19:21）。

詠 22：（本聖詠與基督苦難極有關係，見黑體字）

¹ 達味詩歌，交與樂官，調寄「朝鹿」。² **我的天主，我的天主，你為什麼捨棄了我？你又為什麼遠離我的懇求，和我的哀號。**³ 我的天主，我白天呼號，你不應允；我黑夜哀禱，你仍默靜。⁴ 但是你居於聖所，作以色列的榮耀！⁵ 我們的先祖曾經依賴了你，你救起他們，因他們依賴你；⁶ 他們呼號了你，便得到救贖，他們信賴了你，而從未蒙羞。⁷ **至於我，成了微蟲，失掉了人形；是人類的恥辱，受百姓的欺凌。**⁸ **凡看見我的人**都戲笑我，**他們都撇著嘴搖著頭說：**⁹ **「他既信賴上主，上主就應救他；上主既喜愛他，他也就該拯救他。」**¹⁰ 是你使我由母腹中出生，使我在母懷裡享受安寧。¹¹ 我一離開母胎，就已交托於你，尚在母懷時，你已是我的天主。¹² 因為大難臨頭，求你不要遠離我，求你來近，因為無人肯來扶助我。¹³ 成群的公牛圍繞著我，巴商的雄牛包圍著我；¹⁴ 都向我張開自己的嘴，活像怒吼掠食的獅子。¹⁵ **我好像傾瀉的水一般，我全身骨骸都已脫散；我的心好像是蠟，在我內臟中溶化。**¹⁶ **我的上顎枯乾得像瓦片，我的舌頭貼在咽喉上面；**你竟使我於死灰中輾轉。¹⁷ **惡犬成群地圍困著我，歹徒成夥地環繞著我；**他們穿透了我的手腳，¹⁸ 我竟能數清我的骨骼；他們卻冷眼觀望著我，¹⁹ **他們瓜分了我的衣服，為我的長衣，他們拈鬮。**²⁰ 上主！請不要遠離我，我的勇力，速來助我。²¹ 求你由刀劍下搶救我的靈魂，由惡犬的爪牙拯救我的生命；²² 求你從獅子的血口救我脫身，由野牛角下救出我這苦命人。

²³ 我要向我的弟兄，宣揚你的聖名，在盛大的集會中，向你讚美歌頌：²⁴ 「你們敬畏上主的人，請讚美上主，雅各伯所有的後裔，請光榮上主，以色列的一切子孫，請敬畏上主！」²⁵ 因他沒有輕看或蔑視卑賤人的苦痛，也沒有向他掩起自己的面孔，他一呼號上主，上主即予俯聽。」²⁶ 我在盛大的集會中要向他頌讚，我在敬畏他的人前還我的誓願。²⁷ 貧困的人必將食而飽飫，尋求上主的人

必讚頌主；願他們的心靈生存永久！²⁸ 整個大地將醒覺而歸順上主，天下萬民將在他前屈膝叩首；²⁹ 因為唯有上主得享王權，唯有他將萬民宰治掌管。³⁰ 凡安眠於黃泉的人都應朝拜他，凡返回於灰土的人都要叩拜他。我的靈魂存在生活只是為了他，³¹ 我的後裔將要事奉上主，向未來的世代傳述我主，³² 向下代人，傳揚他的正義說：「這全是上主的所作所為！」

《米市納》的「逾越節篇」(Mishnah: *pesahim* 10, 1-9)：

10.1. 逾越節前夕，由大概舉行晚祭的時間開始，直至黃昏日落為止，各人不得進食。即使是以色列中最貧窮的人，直至他坐下來吃晚餐前，都不可進食。必須給他們喝四杯酒，即使是來自窮人的餐盤。

10.2. 斟了第一杯酒後，霞馬依 (Shammai) 派認為，應先誦念慶節祝文，然後才誦念葡萄酒祝文。但希肋耳 (Hillel) 派卻認為，應先誦念葡萄酒祝文，然後才誦念慶節祝文。

10.3. 端上食物後，應先蘸生菜 (*hazeret*) 吃，直至擘餅 (*parperet ha-pat*) 為止；然後端上無酵餅 (*matzah*)、生菜 (*hazeret*) 和甜醬 (*haroset*)，雖然甜醬並非儀式上必需的。匝多克經師之子厄里厄則爾經師 (*Eliezer ben Zadok*) 卻認為，甜醬是儀式上必需的。在聖城耶路撒冷裡過節時，還會吃逾越節羔羊。

10.4. 斟上第二杯酒。兒子問父親 (如果兒子還不懂發問，父親應教導他發問)：「為什麼今晚與其他晚上不同呢？一在平日晚上，我們只蘸食一次，今晚為什麼要兩次蘸食呢？一在平日晚上，我們可以吃有酵餅和無酵餅，今晚為什麼只可吃無酵餅呢？一在平日晚上，我們可以吃烤、燉、煮的肉，今晚為什麼只可吃烤肉呢？」父親然後按兒子的理解能力給他講解。他應以恥辱開始，以榮譽結束；他要從「我的祖先原是個飄泊的阿蘭人」(申 26:5) 開始講解，直至全篇完成為止。

10.5. 經師加瑪里耳 (*Gamaliel*) 曾說：「在逾越節上，凡不講解以下三件事物 (出 12:27,39; 1:4)，便是沒有完成義務。這三件事物就是：逾越節羔羊、無酵餅和苦菜。逾越節羔羊：是因為天主在埃及越過了我們祖先的房屋；無酵餅：是因為祂救贖了我們的祖先出離埃及；苦菜：是因為埃及人在埃及令我們祖先的生活很艱苦。我們無論生活在任何世代，都應視自己是天主從埃及帶領出來的。正如經上所說：『在那一天要告訴你的兒子說：是因為上主在我出埃及時，為我所行的事』(出 13:8)。因此我們應該感謝祂、讚美祂、光榮祂、顯耀祂、稱揚祂、歌頌祂、朝拜祂，因為祂給我們和我們的祖先行了這些奇蹟。祂由束縛中帶給我們自由，在痛苦中帶給我們歡樂，在哭泣中帶給我們喜慶，在黑暗中帶給我們光明，從奴役中救贖了我們。為此，讓我們在祂面前詠唱：阿肋路亞。」

10.6. 阿肋路亞詠要誦念多少篇呢？霞瑪依派認為，直至「成為多子女的母親，快樂無窮」(即詠 113:9)。但希肋耳派卻認為，應誦念至「他使礁石變成水泉」(詠 114:8)。誦念完畢，應以「救贖祝文」(*ge'ullah*) 作結束。塔爾豐經師 (*Tarfon*) 說：「祂從埃及救贖了我們和我們的祖先，並保存我們直到

今夜，使我們能參與這個無酵餅和苦菜的慶典」。但這還欠一個結束祝文。阿基巴經師（Akiba）遂補充說：「因此，上主，我們和我們祖先的天主，願你讓我們活至其他慶節和聖日。讓我們因重建你的聖城而喜樂，歡欣地朝拜你；讓我們在那裡品嚐祭物和逾越節的犧牲，牲血傾流在你的祭壇上得蒙悅納。上主，為了救贖我們和拯救我們的靈魂，我們向你謳歌讚頌。上主，拯救以色列的天主，我們讚美你。」

10.7. 斟上第三杯酒後，便誦念「餐後祝謝經」。斟上第四杯酒後，再完成誦念「阿肋路亞詠」的其餘部分，然後誦念「讚歌祝文」（*birkat ha-shir*）。除在第三和第四杯酒之間，不可多喝外，若在這幾杯酒之間欲多喝幾杯，可隨意而為。

10.8. 吃過逾越節晚餐後，不應以「狂歡」（*afikomen*）結束。若有人在席間睡著了，他們仍可以繼續吃；但若全體都睡著了，便不能繼續吃。若瑟經師（Jose）認為，若他們只是打盹，仍可以繼續吃；但若全體都熟睡起來，便不能繼續吃。

10.9. 過了半夜，逾越節晚餐便使人手不潔。食物的渣滓（肋 7:18; 19:7）和吃剩的食物（肋 7:15; 19:6），使人手不潔。若已經誦念了逾越節犧牲的祝文，在進食其他祭牲時，便毋須再誦念任何祝文；但若只誦念了其他祭牲的祝文，則還須誦念逾越節犧牲的祝文。依市瑪耳經師（Ishmael）和阿基巴經師卻認為，誦念了兩篇祝文中任一篇，也仍須誦念另一篇。

聖周五救主受難紀念：公禱禮（不應把耶穌的死歸罪猶太人，反應為他們祈禱）

梵二前：（指猶太人固執，求主歸化之。其他禱文皆下跪，唯獨本禱不下跪）

7. 請眾同禱。為固執如德亞人，祈天主我等主，開厥心蔽，得認我等主耶穌基利斯督。（不念：請跪。請起。直念）

無始無終全能天主，于爾仁慈不棄頑執如德亞人。我等為其錮蔽懇求俯聽，使伊認爾真實之光，即基利斯督，脫其幽暗。亦為是我等主基利斯督。亞孟。

（摘自《彌撒經典》*Missale Romanum*, auctoritate Pauli V. Pont. M., Sinice redditum a P. Ludovico Buglio, Soc. Iesu Panormitano, Pekim, in Collegio eiusd. Soc. An. MDCLXX）（1670）

梵二後：（只求主使他們忠於西乃盟約，並獲圓滿救贖）

6. 為猶太人

請為猶太人祈禱。我們的主、天主，首先向他們發言；求主賜他們日益敬愛天主的聖名，忠誠地遵守天主的盟約。

全能永生的天主，你曾把許諾賜給亞巴郎和他的子孫。請仁慈俯聽你教會的祈禱，使首先被你收納的子民，更能堪當獲得圓滿的救贖。因主耶穌基督之名，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。亞孟。